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產業公字第1143037575號
附件：20251119173130-0001

主旨：公告本局受理114年第二期「臺北市服務業汰換節能設備補助」案，自即日起開放申請汰換補助無風管空氣調節機、接風管空氣調節機、照明燈具、室內停車場智慧照明、循環扇、空氣門簾、電冰箱及冷凍櫃等等八項設備。

依據：臺北市服務業汰換節能設備補助要點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受理申請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或經費預算用罄為止。

二、申請補助品項：無風管空氣調節機、接風管空氣調節機、照明燈具、室內停車場智慧照明、循環扇、空氣門簾、電冰箱及冷凍櫃等八項設備。

三、受理收件方式：請至市府北區一樓聯合服務中心60號櫃台，臨櫃收件依先後順序進行審查(依遞件日期及時間)，受理時間為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00分。

四、相關申請資訊及申請表格，請至本局「臺北市服務業節能補助」網站下載。

局長 陳俊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